

2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暨南大学的暨南大学委托旅行社组织专项活动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暨南大学委托旅行社组织专项活动项目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广东省中国青年旅行社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0人，营业收入为7465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61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（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）

2. 暨南大学委托旅行社组织专项活动项目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广东省中国青年旅行社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0人，营业收入为7465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61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（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）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东省中国青年旅行社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5 月 7 日